

证券代码：834104

证券简称：海航期货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海航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院裁定受理间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重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海航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期货”或“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分别收到间接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及其关联方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资本”）、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大集”）的通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南省高院”）已裁定受理了相关债权人对海航集团、海航资本、供销大集的重整申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重整受理情况

2021 年 2 月 10 日，海航集团、海航资本、供销大集分别收到海南省高院《民事裁定书》，海南省高院已裁定受理相关债权人对上述公司的重整申请。

二、间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重整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日，海航集团、海航资本通过公司控股股东长江租赁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91.09%股份，供销大集持有本公司 6%股份。

2、海航集团、海航资本、供销大集是否重整成功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重整方案可能会对公司股权结构等产生影响。

3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间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互相独立。间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重整申请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网站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海航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 事 会

2021年2月10日